

修武县交通运输局

2023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2023 年，修武县交通运输局在县委、县政府坚强领导下，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原则，深入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不断提高政务公开工作的质量和实效，密切与人民群众的联系，有力地促进了各项工作的开展。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情况

充分利用政务新媒体公开信息，加大政府网站和新闻媒体的信息发布力度，及时公开交通运输信息、政策法规、部门预决算、招投标等重点工作。2023 年，通过政府网站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142 条。其中：部门预算决算 10 条、行政许可 36 条、行政处罚 76 条、行政处罚 1 条、人大建议答复 14 条、政协提案答复 5 条。

（二）依申请公开

2023 年，我局未收到依申请政府信息公开的内容。

（三）政府信息管理

我局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领导，成立政府信息公开领导小组，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单位年度工作计划，提上重要议事日程，及时调整我局政府信息公开目录，加强政府信息公开日常管理，确保政府信息工作正常运转，年内没有发生因信息公开不及时被投诉和涉密事件。同时，严格按照县政府信息中心要求，对政务信息公开栏目进行审核、

修正,并及时予以公开;政务信息经局领导审核无误后上报发送,保证信息报送、发布、更新等工作落到实处。

(四) 平台建设情况

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定期部署工作,及时学习相关制度,加强股室之间联系,协调同二级机构信息交流;规范和深化重点领域信息的主动公开,努力提高政务公开实效,确保政务信息保质保量发布。积极创新政务公开的新载体、新形式,充分发挥政务新媒体渠道作用,规范政务新媒体的建设与更新,搭建了与人民群众的沟通平台,提升了履职效能。

(五) 监督保障情况

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日常指导和监督检查,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实效。加强政府信息公开绩效考核工作,将政府信息公开制度建设、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年度工作要点、政府信息公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重点领域信息公开专栏、政策文件解读、政府网站等内容纳入年度考核范畴,发挥好年度考核激励导向作用。

今年以来,我局积极安排政务信息公开工作人员参加由县政府信息中心召开的各类政务信息集中整改、培训学习会等会议,定时组织召开政务信息工作会议,更新制定了各项信息公开保障制度,持续推进政务信息公开工作落实。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36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76
行政强制	1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13.931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存在的主要问题

2023年，我局政务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进步，但是与上级对政务公开工作的要求还存在一定的差距。一是网站个别栏目信息更新不够及时，信息公开工作队伍能力建设需加强，政策解读力度不足等。二是工作力度还需进一步加强，主动公开的内容还需进一步完善和细化。三是公开渠道有待进一步拓宽，长效工作机制建设需要进一步完善。四是信息公开水平还需进一步提高，公开形式单一、公开载体不够广泛。

（二）改进措施

针对以上问题，着力做好以下几方面工作：一是进一步完善信息公开机制。健全信息公开联动机制，进一步明确工作职责，增强工作人员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意识，及时梳理并发布工作动态、群众出行和政策法规等各类信息。二是进一步加大信息公开力度。主动、及时、准确公开财政预算决算、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社会公益事业建设等领域的政府信息。抓好重大突发事件和群众关注热点问题的公开，客观公布事件进展、政府举措、公众防范措施和调查处理结果。三是进一步加强信息审核审查。全面细化局机关、各二级机构公开事项，实行单位主要负责人审查制度，严格审查公开内容，杜绝实施过程中的随意行为，提高政务信息公开制度的整体效果。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

2024年1月10日